

证券代码：834770

证券简称：艾能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朱利祥、沈福鑫、赵箭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朱利祥，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1995 年 11 月年历任海盐县武原供销合作社会计、财务科长；1995 年 12 月至 1998 年 5 月担任海盐县秦山供销合作社副主任；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11 月担任海盐审计事务所会计师；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海盐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一部副经理；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上海埃米顿工具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2 月担任海盐点石成金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嘉兴百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今担任嘉兴海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5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浙江博凡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海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福鑫，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4年12月至1995年12月担任嘉兴市郊区乡企局下属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1月至2004年12月担任嘉兴市鑫联经贸公司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7年6月担任浙江斯帝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3月担任嘉兴市太阳能行业协会常务副秘书长；2008年4月至今担任浙江省太阳能光伏行业协会秘书长；2014年8月至今担任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秘书长；2015年6月至2021年8月担任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2021年1月担任浙江鸿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担任浙江诺欧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京昆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今担任新疆嘉雅绿电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9月担任沙雅京昆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9月担任沙雅京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今担任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箭先生，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担任浙江成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10月担任浙江万马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年11月至2004年6月担任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法务；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担任双易家居用品（杭州）有限公司法务主管；2006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朱利祥、沈福鑫、赵箭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利祥	6	6	0	0	否	4
沈福鑫	6	6	0	0	否	4
赵箭	6	6	0	0	否	4

2021年度独立董事沈福鑫（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赵箭（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朱利祥（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均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朱利祥、沈福鑫、赵箭对公司2021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3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1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2、《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3、《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议案；4、《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
2021年8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同意
2021年11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2021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2022 年度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朱利祥、沈福鑫、赵箭

2022 年 4 月 26 日